

青海省政府采购项目合同书

采购项目编号：青海旺利欣公招（货物）2024-109号

采购项目名称：海南州州级公立医院综合改革定额补助资金项目（海南州人民医院医疗设备采购项目）

采购合同编号：QHXLX-2024-109号

合同金额（人民币）：小写：2342000.00元

大写：贰佰叁拾肆万贰仟元整

采购人（甲方）：青海省海南藏族自治州人民医院（盖章）

中标人（乙方）：河南端昌商贸有限公司（盖章）

采购日期：2025年01月10日



采购人(以下简称甲方): 青海省海南藏族自治州人民医院
供应商(以下简称乙方): 河南端昌商贸有限公司

甲、乙双方根据 2025 年 01 月 10 日《海南州州级公立医院综合改革定额补助资金项目(海南州人民医院医疗设备采购项目)》采购项目(青海旺利欣公招(货物)2024-109 号)的招标文件要求、采购代理机构出具的《中标通知书》, 并经双方协商一致, 签订本合同协议书。

一、签订本政府采购合同的依据

本政府采购合同所附下列文件是构成本政府采购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

1. 招标文件;
2. 招标文件的更正、变更公告;
3. 中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
4. 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政府采购合同通用条款;
5. 中标通知书;
6. 履约保证金缴费证明。

二、合同标的及金额

序号	名称	生产厂家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	合计	产地	备注
1	单通道内窥镜(注册证名称: 椎间盘内窥镜)	北京东鸿致远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DHES15370	套	1	1200000	1200000	北京	免费质保期3年
	单通道内窥镜(注册证名称: 椎间盘内窥镜)	北京东鸿致远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DHES15431					北京	免费质保期3年
	高频手术设备	北京东鸿致远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HFS80					北京	免费质保期3年



		4K 光源摄像系统 (包括主机、医用监视器) (注册证名称: 4K 医用内窥镜摄像系统)	徐州益柯达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YKD-9210+YKD-8155					徐州	免费质保期 3 年
		电动骨组织手术设备	贵州梓锐科技有限公司	DL-MD					贵州	免费质保期 3 年
2	关节镜	4K 超高清摄像系统 (包括 4K 超高清摄像系统、医用 LED 光源、1080P 录制存储模块) (注册证名称: 4K 医用内窥镜摄像系统)	湖南天星博迈迪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4K-A1-101 (B)	套	1	1142000	1142000	湖南	免费质保期 3 年
		关节内窥镜	德美德 (青岛) 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DA03002HDA 、 DA07003HDA					青岛	免费质保期 3 年
		关节镜动力刨削系统 (注册证名称: 内窥镜手术刨削器)	北京天星医疗股份有限公司	SV-100					北京	免费质保期 3 年
		等离子射频消融系统主机 (注册证	北京天星医疗股份有	RF100					北京	免费质保期 3



	名称：等离子手术设备)	限公司							年
	肩关节牵引架系统	北京天星医疗股份有限公司	S300101					北京	免费质保期3年
	32寸专业医用显示器和专业医用台车	湖南天星博迈迪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32寸+专用					湖南	免费质保期3年

根据上述政府采购合同文件要求，本政府采购合同的总金额为人民币 2342000.00 元（大写金额：贰佰叁拾肆万贰仟元整）。

本合同以人民币进行结算，合同总价包括：投标报价必须包括：产品费、验收费、手续费、包装费、运输费、保险费、安装费、调试费、培训费、售前、售中、售后服务费、招标代理费、税金及不可预见费等全部费用。

三、交付时间、地点和要求

1. 交货时间：合同签订后 30 天内；

交货地点：青海省海南藏族自治州人民医院指定地点；

2. 乙方提供不符合采购文件、投标文件和本合同规定的产品，甲方有权拒绝接受。

3. 乙方应将提供产品的装箱清单、用户手册、原厂保修卡、随机资料、工具和备品、备件等交付给甲方如有缺失应及时补齐，否则视为逾期交货。

4. 甲方应当在到货（安装、调试完）后 7 个工作日内进行验收，逾期不验收的，乙方可视为验收合格。验收合格后，由甲乙双方签署产品验收单并加盖采购人公章，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5. 甲方应提供该项目验收报告交同级财政监管部门，由财政部门按规定程序抽验后办理资金拨付。

6. 甲方在验收过程中发现乙方有违约问题，可按采购文件、投标文件的规定要



求乙方及时予以解决。

7. 乙方向甲方提供产品相关完税销售发票。

四、付款方式：

合同签订前乙方向甲方指定账户支付 5% 履约保证金，计人民币：117100.00 元（大写：壹拾壹万柒仟壹佰元整）。合同签订后甲方支付 40% 计人民币：936800.00 元（大写：玖拾叁万陆仟捌佰元整） 合同预付款；乙方安装、培训完成并由甲方验收合格后支付 60% 计人民币：1405200.00 元（大写：壹佰肆拾万伍仟贰佰元整） 合同款，5% 履约保证金转为质量保证金，待 3 年质保期满，且产品无质量问题后由乙方提出书面申请，甲方全额无息退还给乙方。

五、合同的变更、终止与转让

1. 除《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 50 条规定的情形外，本合同一经签订，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

2. 乙方不得擅自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六、违约责任

1. 乙方所提供的产品规格、技术标准、材料等质量不合格的，甲方有权选择要求乙方修理、更换、退货或减少价款等，并由乙方承担因此产生的一切损失。

2. 乙方应保证对其所提供的货物享有完全的所有权或处分权，不存在任何权利瑕疵或担保物权等权利负担，且未侵犯任何第三方的知识产权或其他合法权益。如因乙方提供的货物侵犯了第三方权益而引发纠纷或诉讼的，均由乙方负责交涉并承担全部责任，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由乙方承担。

3. 因包装、运输引起的货物损坏，按质量不合格处罚。

4. 甲方无故延期接受货物和乙方逾期交货的，每天应向对方偿付未交货物的货款 3% 的违约金，但违约金累计不得超过违约货款的 5%，超过 60 天对方有权解除合同，违约方承担因此给对方造成的经济损失。

5. 乙方未按本合同和投标文件中规定的服务承诺提供售后服务的，乙方应按本合同合计金额的 5% 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6. 乙方提供的货物在质量保证期内，因设计、工艺或材料的缺陷和其它质量原因造成的问题，由乙方负责，费用从履约保证金中扣除，不足另补。



7. 其它违约行为按违约货款额 5%收取违约金并赔偿经济损失。

七、不可抗力

不可抗力使合同的某些内容有变更必要的，双方应通过协商在 30 天内达成进一步履行合同的协议，因不可抗力致使合同不能履行的，合同终止。

八、知识产权：详见合同通用条款

九、其他约定：

十、合同争议解决

1. 因产品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的，应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进行鉴定。产品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产品不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2. 因履行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因履行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3. 诉讼期间，本合同继续履行。

十一、合同生效及其它：

1. 本合同一式九份，经双方签字，并加盖公章即为生效。如有遗失，概不负责。

2. 本合同未尽事宜，按经济合同法有关规定处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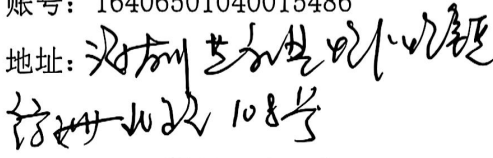
3. 本合同的组成包含《合同通用条款》。

(以下无正文)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开户银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长垣矿山支行


账号：16406501040015486
地址：
联系电话：0974-8520870

地址：河南省新乡市长垣市方里镇中械
医疗器械商城 A517 号
联系电话：13069386776

签约时间： 2024 年 1 月 14 日

采购代理机构：青海旺利欣项目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负责人或经办人：
合同备案时间：2024 年 1 月 14 日

